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3/06/26	發言時間	13:50:23
發言人	郭瑜玲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27196678-1091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息基準日				
符合條款	第 14 款	事實發生日	103/06/26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、股東會決議或公司決定日期:103/06/26</p> <p>2. 除權、息類別 (請填入「除權」、「除息」或「除權息」):除息</p> <p>3.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現金股利NT\$1,104,180,597元</p> <p>4. 除權(息)交易日:103/07/18</p> <p>5. 最後過戶日:103/07/21</p> <p>6.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03/07/22</p> <p>7.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03/07/26</p> <p>8. 除權(息)基準日:103/07/26</p> <p>9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 現金股利發放日擬訂於103年8月18日發放。</p> <p>(2) 有關本公司業經103年6月17日股東會通過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部分, 擬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, 由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。</p> <p>(3) 嗣後如因股本發生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, 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, 依經濟部九十九年一月十一日經商字第09800189600號函釋, 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處理。</p>				